

# 健行科技大學日間部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延修生註冊通知書

## 壹、適用對象

學制	日五專	日四技	日二技	碩士班	碩專班
年級	6、7	5、6、7	5、6	3、4	3、4、5

## 貳、繳費注意事項 電話：03-4581196 轉 3151~3158 會計室（行政大樓 2 樓 206 室）。

### 一、無修讀課程者，僅需繳納學生團體保險費：

（一）研究生：畢業所須課程及學分已修讀完畢，僅因論文導致延畢。

（二）大學生：畢業所須課程及學分已修讀完畢，僅因英檢、證照導致延畢。

請於 110 年 9 月 6 日（一）前至教務處註冊組（行政大樓 2 樓 213 室）填寫『延修生註冊程序單』及繳交學生團體保險費（出納組，行政大樓 2 樓 209 室）。

### 二、修讀課程者，需繳納學雜(時)費：

（一）因缺修課程學分延畢者，至少應選修一門課程。

（二）延修生學時費：係依照教育部規定計收：

學雜費制：修讀 10 學分(含)以上者需繳納全額學雜費，修讀 9 學分(含)以下繳納學時費。

學分費制：學時費及雜費。

（三）延修生註冊繳費單於 110 年 9 月 27 日(一)，統一於學生資訊系統自行列印。繳費方式及繳費時間如下所示：

（1）繳費方式：全省土地銀行臨櫃繳款、四大超商、各行庫自動櫃員機(ATM)、信用卡。

（2）繳費期限：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二)。

（3）信用卡繳費：電話語音繳費(02)2760-8818，網路繳費網址 <https://www.27608818.com>。

（四）代收學生團體保險費：依開標程序完成之決標金額收取（在繳費單計列）。

（1）請至衛生保健組網頁查詢學生團體保險相關事宜：本校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衛保組→學生團體保險，網址：<http://budget.sa.uch.edu.tw/sao/health/insurance.html>。

（2）學生團體保險非強制性，申請不參加學生團保者，請於 110/10/15 前簽署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逾期概不受理，未依規定期限內辦理一律視同投保。

### 三、申請學校宿舍者，住宿費：12,000 元（四人房），說明事項如下：

（一）請至宿舍大廳服務台填寫「住宿申請表」，並領取繳費單。

（二）住宿費用繳費：需完成住宿費及保證金繳費。

住宿費：12,000 元/學期（可辦理貸款）

**保證金：2,000 元/學年（不可辦理貸款）**

（三）未於規定時間內繳費，視同自動放棄，註銷床位。

四、欲辦理 110-1 學期休、退學之學生，於 9 月 5 日（含）前辦理者，無須繳納任何費用，其餘時間辦理者，繳退費標準請參閱 110 學年度行事曆。

## 參、註冊、選課、開學注意事項 電話：03-4581196 轉 3311~3318 課務組；轉 3321~3327 註冊組。

### 一、網路選課時間

第一階段：(6/15 至 6/21)	
第一輪：應屆畢業生與延修生選課 日間部 6/15 07：00~6/21 07：00	第二輪：全校學生選課 日間部 6/18 07：00~6/21 07：00
第二階段：(8/30 至 9/13)	
第一輪：應屆畢業生與延修生選課 日間部 8/30 07：00~9/13 07：00	第二輪：全校學生選課 日間部 9/3 07：00~9/13 07：00

二、開學：110年9月6日（一）。

三、學生證蓋註冊章：請於110年10月22日（五）前至註冊組蓋註冊章。

#### 肆、軍訓室辦理役男延長修業年限緩徵及儘召事宜 電話：03-4581196轉3906 軍訓室陳教官

- 一、本校所有在學男性（含轉復學生），無論當兵與否(尚未服役者、已退伍或退役、職業軍人、免役、停役、除役、替代役者)均需辦理緩徵或儘召。
- 二、應屆畢業班未能畢業之役男及去年申請延修而未能畢業之役男，請於註冊日起一週內至軍訓室辦理緩徵或儘召延長修業年限申請作業。
- 三、事關本身就學權益，務必請儘速至軍訓室辦理申請。

#### 伍、辦理就學貸款注意事項 電話：03-4581196 轉 3522 生活輔導組 吳小姐

- 一、凡新增辦理或異動類別之就學優待（減免）學雜費同學，俟完成減免申請後再行列印新繳費單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
- 二、欲申請辦理110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之同學，相關作業流程如下說明：
  - （一）先行於「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進行申請作業，網址為 <https://sloan.bot.com.tw/sloan/sLoanLogin.do>，再至全省台灣銀行辦理對保作業。
  - （二）貸款金額：建議依本校註冊繳費單上應繳金額之全額申貸。另可加貸書籍費3,000元及住宿費12,000元，若為低收入戶者則可加貸生活費40,000元，中低收入戶者則可加貸生活費20,000元。
  - （三）至台灣銀行完成對保作業後，請至本校首頁=>資訊服務=>「學生資訊系統」登錄就學貸款資料，並列印申請單及簽名。
  - （四）辦理時間：110年9月28日（二）為就學貸款繳件最後截止日，繳交相關資料至生活輔導組（行政大樓1樓108室），若非依上述規定且於期限內完成繳件作業，則不予受理，請自行現金繳費完成註冊程序。
  - （五）詳細作業規定，請上網詳閱本校「就學貸款須知」，網址為 <http://budget.sa.uch.edu.tw/sao/student/loan.php> 查詢。
- 三、學生宿舍相關規定請上網詳閱相關訊息，網址：<http://web.uch.edu.tw/uchdorm/index.php/2016-02-24-06-42-48>。

#### 陸、辦理停車證注意事項 電話：03-4581196 轉 3620 ~ 3628 事務組 何組長

- 一、請依指定時間至『學生資訊系統（SIP）=>各申請與查詢=>停車證申請系統』申請。
- 二、系統開放：110年9月6日08：00 ~ 9月10日15：00止。
- 三、繳費時間：110年9月6日09：00 ~ 9月10日16：00止。
- 四、繳費地點：行政大樓二樓(A201)。
- 五、以上訊息如有變更，依最新學校首頁公告為準(於110年9月1日前公告)

##### 《注意》

1. 逾期未申請或申請未繳費者，恕不接受補辦／補繳費用。
2. 擅自改裝將嚴重影響行車安全，尤其是非法改裝排氣管。若經外觀辨識拆除消音器及藉由儀器設備認定音量超過標準值，則不予核發停車証。期間環保局將派員到校配合檢測，違則除開罰1,800 ~ 3,600元罰鍰外，亦不予核發停車証。